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今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局全体人员充分发挥吃苦耐劳、勇于拼搏的精神，面对新冠病毒疫情不分昼夜始终战斗在防疫一线，全力推进防疫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复工复产后，积极作为、全面履职，积极发挥法治在推进交通运输改革和发展稳定中的规范性作用，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现将全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建设领导推进机制及第一责任人落实情况

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交通部门法治建设的组织、推动和实践者职责。积极发挥领导班子表率作用，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会、学习强国 APP 等带头学法用法。组织开展交通运输领域“法治大讲堂”，为全体科级干部购买《民法典》，组织领导干部集体观看“民法典”讲座视频。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交通工程建设有序推进、运输行业管理加强、加大行政执法力度、深化环境整治、强化安全监管、维护社会稳定，把交通运输各项工作纳入了法治化轨道。

二、健全完善交通法规制度体系

一是积极推进交通部门权力运行体系建设规范化。制定并向社会公开我局权责清单、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监管事项清单和行政检查实施清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涉企事项权责清单、部门职责边界清单、证明事项清单、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目录，厘清部门责任和权力行使边界，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

二是健全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对所有以局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由局法规室进行前置合法性审查，同时报区司法局备案；对我局起草的拟以区政府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提交区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确保行政决策行为合法合规。将市中区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纳入区政府 2020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并按照相关规定程序认真组织实施。建立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制度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从源头上预防、减少和消除影响交通运输行业稳定的隐患。

三是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制度。制定并监督落实《市中区交通运输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制度》、《市中区交通运输局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和《市中区交通运输管理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推进执法信息公开，将行政处罚归企业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区人民政府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同步公示；严格落实案卷法制审核，组织参与案卷自评参评和整改工作，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经过梳理，我单位实施含裁量权的行政处罚 278 项，经细化后 1115 项，符合轻微违法行为，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的事项 17 项。

三、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和“放管服”改革

一是承接好“放管服”改革工作任务。承接“市县同权”

新一批调整行政权力事项 16 项，做好已取消和下放行政权力事项的落实监管。推进区级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行政权力清单、政府责任清单、市场负面清单等“四张清单”内容纳入政务服务网统一监管；扎实推进“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继续推进“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

二是组织落实“互联网+政务服务”事项。按照“大厅之外无审批”“一网通办”工作要求，全局除从业资格证类事项仍保留在岗培中心办理外，其余所有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均入驻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办理。目前，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均已实现网上咨询与受理，群众在“山东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及“爱山东 APP”搜索服务事项名称即可提交申请。按照质量效率“双提”工作要求，进一步精简材料，压缩时限，针对每个事项牵头组织编制了服务指南、业务手册、零基础模板及审批权限目录，完善标准化的审批材料目录和办事流程，达到群众办事零障碍、业务服务精细化。

三是做好信息资源共享和信息采集。采集道路运输行业资格类证件照面信息，入库电子证照系统，企业群众在线上办事，可直接利用爱山东·枣庄 app 查询使用名下电子证照；逐步实现群众前往线下窗口办事，可免交相应实体证照和复印件。落实梳理并发布交通部门信息资源项 134 项，推动解决数据整合共享难问题，推动从“群众跑腿”到“数据跑路”的转变。

四、依法行政，全面履行自身职能职责

一是护航春运，以良好的开端为新起点。于客运站、火车站客流量大区域开展春运工作宣传，分发宣传单页，讲解

政策法规。邀请记者一线跟踪采访，加大对春运工作的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工作氛围，促进春运工作顺利有序开展。

二是严格执法，大污染综合防治持续推进。依托 206 国道税郭段联合治超执勤点，开展 24 小时联合执法检查工作，严查过往非法超限超载运输车辆。开展流动巡查，对辖区重点路段、区域开展全天候巡查执法监管。联合辖区乡镇政府，严禁骨料、机制砂等石料外运，切实做好相关运输车辆的移交及劝返工作。今年，共查处违章车辆 1944 辆，其中：扬撒 921 辆、北斗卫星 568、网约车 20 辆、黑出租 12 辆、巡游出租车 17 辆。

三是深入推进，客运运输市场监管不放松。对辖区重点道路、客运站、火车站、光明广场等路段区域开展巡查执法监管，重点打击违法客运经营、非法网约车、扬撒、超限超载、“黑车”等违法运输行为。5 月份、10 月份联合文化和旅游局开展了节假日旅游包车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规范了旅游市场秩序。开展三轮车专项整治行动，查处三轮车 370 余辆次。

四是创新举措，积极推进科技治超步伐。经前期实地考察调研，上报省厅批复，2020 年计划建设非现场执法系统 2 处。目前，已接收交警部门非现场执法点 1 处，206 国道税郭联合治超卡点、抱犊崮旅游大道两处非现场执法建设工作已完成项目申报、招标，着手设备购买工作，加快建设步伐。

五、做好普法宣传和矛盾化解工作

一是积极开展普法宣传。以“12·4 全国法制宣传日”为重点，广泛地宣传《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等行业新规，营造了良好的执法环境。组织开展学习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律法规，组织领导干部开展述法活动，及时将述法情况在市“两考两述”平台公示。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执法考试，新增持证人员 10 人，熟悉掌握行业新规，提升业务水平。

二是加强法律审查管理。在交通执法、信访维稳、征地拆迁、工程建设、出租车投诉处理等行业管理矛盾焦点和难点方面，积极进行法律分析研判，提供法律意见，防止因处置失当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现象发生。2020 年共接行政复议案件 0 起。行政诉讼案件 1 起，撤诉 1 起。

三是落实好扫黑除恶工作任务。积极利用微信群、《致广大市民朋友的一封信》做好交通运输领域扫黑除恶宣传，定时推送扫黑除恶月报、调度表、典型案例申报材料等信息，加大案件线索排查核查和“清零”工作。

六、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严格交通执法“三项制度”和“双随机、一公开”落实，做好执法案卷整理归档，落实好执法处罚信息“互联网+监管”工作，建设规范、高效、文明的新型交通执法队伍。

二是推进数字交通建设。完成营运车辆动态监控平台建设，加强营运车辆监控、信息推送，提升智慧交通管理水平。利用交通运输信用信息平台，实现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推进信用交通建设，加大对违法运输经营者的惩戒力度。

三是抓严行业整治。充分发挥交通综合执法管理服务职能，深化“两客一危”、客运、出租及驾培市场整治，及时

处理回复群众投诉并协调解决好经营矛盾，开展出租车质量信誉考核评价。完成治超非现场执法系统建设，推进科技治超。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完成营运国三货车淘汰任务，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公交车、出租车，突出抓好道路交通扬尘治理，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四是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加强交通运输环节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坚决切断疫情输入渠道，从严从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不发生聚集性感染问题。

下一步，交通部门将积极履职尽责，努力建设依法行政、执法规范、文明高效的政府部门，争做法治政府建设的排头兵和先进示范，为法治政府示范区创建做出积极贡献。

